

##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最低申购金额及最低追加申购金额限制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进一步提升投资者体验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自2026年5月26日（含）起，调整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A：011811，基金代码C：011812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最低申购金额及最低追加申购金额限制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调整方案

自2026年5月26日（含）起，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申购本基金的，最低申购金额及最低追加申购金额调整为1元人民币（含申购费）。

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，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。

### 二、重要提示

1、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下一次定期更新招募说明书时，对上述内容予以更新。

2、上述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3、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[www.ctfund.com](http://www.ctfund.com)）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20-9888）垂询相关事宜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

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，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